

十厘米上的风景:高跟鞋的前生(下)

◆ 刘昕

虽然有“chopine”这种伪高跟鞋限制人的自由,但让人觉得不可思议的是,真正意义上的高跟鞋却是为了保障人们骑马时行动便利而出现的。这首先要归功于16世纪鞋款设计的革新——原本单一的鞋底变成了两个部分:鞋底和鞋跟。不要小看这个发明,它让鞋底有了起伏,凹陷的部分正好能卡住马镫,方便骑手在高速运动中能够牢牢控制坐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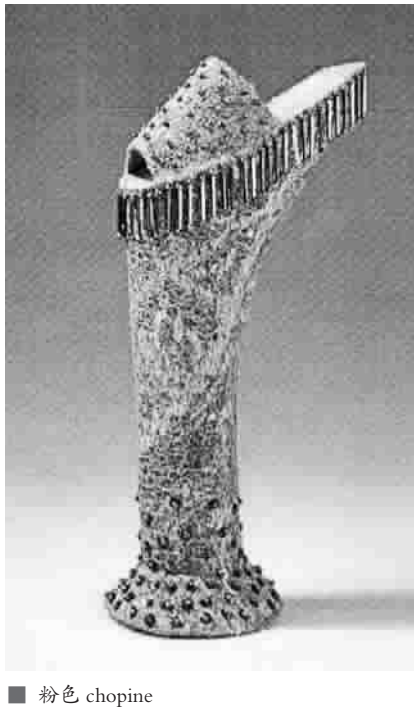
这个据说由列奥纳多·达·芬奇想出的高跟鞋设计方案,在意大利地区迅速流行开来。而它带来的麻烦则是:虽然鞋底和鞋跟已经是两个部分了,但它们依然是一块木头整体雕刻而成。由于鞋子的需求量巨大,鞋匠们没有时间去仔细打造一双对称的高跟鞋,于是干脆发明了能同时适合左右脚的“直鞋”。后来,这种充当权宜之计的直鞋一度消失,没想到在19世纪早期再次回潮,只是当时恰逢高跟鞋流行的黑暗期,仅仅被当作一种聊胜于无的代用品。

历史仿佛刻意画下一个完美的圆圈

凯瑟琳的高跟鞋最早出现的时候,后跟不过2到4厘米,和现在的牛仔靴相似。不过很快,人们就发现了它能调整体态的神奇功效,鞋跟的高度也开始渐次提升。这里有必要提到一位对高跟鞋发展做出卓越贡献的女性,一个现实版“水晶鞋故事”的女主角。拜她所赐,今天高跟鞋才能带着让女士们麻雀变凤凰的光环,一直屹立在流行时尚的浪尖。

她就是著名的美地奇家族的传人:凯瑟琳·德·美地奇(Catherinede Medici,1519-1589)。

年仅14岁的时候,凯瑟琳·德·美地奇就被许配给当时法国最有权势的奥尔良公爵,王位继承人亨利。可是,在这桩政治婚姻中,



■ 粉色 chopine

她并不占优势。首先,因为不足5英尺(1.5米)的身高太过矮小,怎么也不算个美女。威尼斯人形容她:“身材矮小,瘦弱,更没有娇美的容貌。”另外,当时亨利沉迷恋着他的情人,年届48岁高龄的黛安娜·德·普瓦泰。

为了能赢得奥尔良公爵的青睐,顺利地从中王后争夺战中胜出,凯瑟琳命令鞋匠为自己的婚礼制作一双带2英寸(一说为4英寸)高跟的鞋子。这双由佛罗伦萨修道院生产出来的高跟鞋既增加了新娘的身高,又把凯瑟

琳的体态衬托得轻盈飘逸,再加上华丽的婚礼服,让凯瑟琳在法国人面前出尽了风头。

就这样,凯瑟琳靠着从意大利带来的时髦高跟鞋成功俘虜了王储,并最终成为法国的皇后。丈夫亨利二世去世之后,她又统治了法国十几年。凯瑟琳将香水工艺、美食、艺术等等从意大利带到法国,为法国时尚文化的勃兴指引了方向。我们甚至可以这样说,如果没有这位踩着高跟鞋走进法国宫廷的女人,法国引以为荣的时尚文化,断然不会是今天这个样子。

时尚“上行下效”的威力实在惊人,“凯瑟琳的高跟鞋”仿佛是一个榜样,刺激着欧洲人争先效仿。“well-heeled”(“好”与“鞋跟”的组合)这个词甚至直接拿来指代拥有权力和财富的人。

而到了法王路易十四那里,高跟鞋的威力发挥到了极致。他本人就是一位高跟鞋发烧友(当时欧洲,高跟鞋男女都可穿着),经常穿着一双设计繁复,有超过4英寸高跟的鞋子,引来无数贵族妇女跟风。路易十四之所以酷爱高跟鞋,可能和他身材不高有关,他后来下令只有贵族能够穿着红色高跟鞋,而且谁的鞋跟都不能比国王本人的高。于是人们给这种高跟鞋命名的时候,直接管它叫“路易”。

正是在路易十四身体力行的推广下,高跟鞋在法国,甚至整个欧洲,都成为上层必备服饰。而且当时受洛可可风格的影响,鞋跟越来越高,设计也越来越纤细精巧,极为女性化。这样,越来越多人将高跟鞋直接和女性专属的紧身胸衣联系起来,与“性与色情”联系起来。穿高跟鞋形成的高足弓也成为不少作家玩味的对象。这种因高跟鞋引发的幻想,使得不少保守的女性开始担心,她们在高跟鞋表面缝上饰带,希望能减少暴露的程度。这甚至影响到了美洲大陆的清教徒。马萨诸塞州殖民地曾经通过一条法律,禁止女士穿着高

跟鞋,否则她们就会被当成引诱男人的女巫。

不过,禁令显然难以起到消灭高跟鞋的作用。如果从古代埃及开始算起,高跟鞋在人类发展的文明历史中,几乎从未缺席过。在鞋底发展的文明历史中,几乎从未缺席过。在鞋底发展的文明历史中,几乎从未缺席过。在鞋底发展的文明历史中,几乎从未缺席过。

就在高跟鞋风潮正如火如荼的时候,18世纪末,它却突然遭受了一场灭顶之灾。起因就是轰轰烈烈的法国大革命。1793年10月16日,曾经的法国国王路易十六的妻子,玛丽·安托瓦妮特走上了断头台。据说玛丽皇后被推上断头台时,不经意踩到刀斧手的脚面,脱口而出:“对不起,我不是故意的。”然后,穿着她那双2英寸高的优雅高跟鞋,结束了自己的一生。

高跟鞋在法国民众面前的这次亮相,既无足轻重又耐人寻味。当时,断头台下的人们沉浸在推翻帝制的激动中,有几个会在乎死去皇后脚上的鞋子?让人意想不到的,伴随着玛丽皇后的死,高跟鞋黯然退出了流行的舞台,从此沉沦了半个世纪。

因为革命者要推行平等,高跟鞋作为贵族的象征自然没有了生存的余地。从凯瑟琳·德·美地奇将高跟鞋带进法国宫廷,到玛丽·安托瓦妮特穿着高跟鞋为波旁王朝殉葬,历史仿佛刻意画下了一个完美的圆圈。

当人们已经开始渐渐忘却高跟鞋的时候,50年之后,伴随着工业革命的汽笛轰鸣,它居然再次回到了时尚前沿。这时候,高跟鞋已经退却了王室和贵族的印记,充满着市民阶层的审美志趣,从代表特权阶级的符号,幻化成了美丽与妖娆的引信。引爆女人体态魅力的高跟鞋乐章,这时不过才刚刚进入主题。

摘自《看历史》杂志官方微信

角落里的向日葵

甜莲子

12. 娘的贴心小棉袄

孝顺的小弟买来时下最新产品电热毯给娘用,轻轻薄薄一条毯子,一按钮就变得温暖,还可自由调节温度。可是娘死也不从,说用不惯新式东西,怕触电电死。还有一桩难事令小弟为难。娘半夜频频起夜,刚坐过马桶睡下,又觉得要上马桶,总觉得排不干净。这样反复起来上马桶,不小心受了寒,夜里又只得断断续续睡三四个钟头,人日益憔悴,很快就落形了。小弟上沈家和小九妹诉苦,自己和弟妹两个日日夜夜照顾娘,夜里弟妹负责扶娘上马桶因此一直睡不好,白天要上班,回家还要管小孩,实在招架不住了。问过其他几个哥哥姐姐,各家都有各家的难处,抽不开身。小九妹听了,爽快地回他:我今晚就搬铺盖过来陪娘睡。

娘抱怨双脚一直冰凉冰凉的,小九妹就帮娘在睡前泡脚按摩。伺候娘睡好了,自己头枕着娘的脚边睡,继续帮娘按摩脚心。娘的三寸金莲像两条楚楚可怜奄奄一息的小鱼,诉说着娘一生的忍辱负重。小九妹不敢睡得太沉,侧耳倾听夜里娘的呻吟,哪里痛就帮娘捏哪里。娘要上马桶了,小九妹披了衣服就来扶娘,让娘裹上毯子坐马桶,然后静静地候着。娘睡下不多时又要起来,小九妹一听娘叫唤就起,没有半点啰嗦。

娘轻叹,生了十三个儿女,到头来,竟是小九妹给娘当贴心小棉袄。

娘的身子一天比一天轻了,每次扶娘上马桶的时候,小九妹都不无担忧地想。娘还说,已经连着几夜,后半夜看到爹爹来看她。

冬天终于过去了,春寒料峭。清明快到了,这一日娘看上去气色红润,清爽不错。小九妹坐在床前陪着娘话家常,说到寒食节的来历和吃食,小时候在家乡祭祀的风俗,娘突然想吃乔家栅的艾叶青团,馋得孩子似的,急着催小弟去买,还叮咛着要带好家里的锅子,装的时候要小心分开,芦叶垫底,千万不要拿回家来粘成一个绿绿疙瘩。小弟笑道,娘放心,你托我办的事我哪一件没办好。等着我,



我快去快回,让娘吃上最新鲜的艾叶豆沙青团。

小弟走了,娘叫小九妹把一只深红色的樟木箱子搬到床前,让她仔细摸摸。小九妹摸了好久才摸着娘说的一个暗格,打开一看,里面都是娘过去珍爱的首饰和叠得整整齐齐的旗袍。娘示意小九妹取出来收好,特别指着其中一枚簪子嘱咐她好好保存不可送给外人。

小九妹万分疑惑,小心得捏着簪子拿到太阳底下细看。簪子是几十年前的式样,东洋风情,虽然有些褪色仍清晰可见粉红色的花,簪头垂着亮晶晶的珠子,手一晃珠子互相碰撞叮当作响。

小九妹的心狂跳起来,颤声怯怯地问:“娘,这,这是什么?难道我真的……”

抬起头殷切地笑,只见娘一脸的潮红,绽出孩子般调皮的笑容:“老哥,诸事已妥,我来了。”眼神放空,头一歪,就过去了。

“娘!”小九妹扑在娘身上,恸哭:“娘,你别说走就走!这些年我能活下来都亏了你啊,你走了我害怕呀!”今生从未和娘挨得这么近,小九妹喊出了心里的话,可惜娘已在黄泉路上走远,听不见了。

楼梯口传来蹬蹬的脚步声。小弟兴冲冲地端着一锅刚刚出笼的青团,艾叶清香扑鼻。他看到眼前的景象,哭喊道:“娘!你怎么不等等我!你还没有吃上我买的青团呢!”

颗颗青团滴落,色泽鲜绿娇嫩可人,如同娘年轻时的俊俏模样。

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召开是党和国家转折,也是沈少事业的转折。沈少去读夜校学习科技英文考得一级证书,又相继在科技专业期刊上发表了好几篇论文,广受好评和重视。几年后,沈少评上了高级工程师的职称,人人恭称他为“沈工”。厂里请沈少当副厂长。为了解决沈少上下班路途遥远的问题,厂里派了一部丰田面包车,每天接送沈少上下班。

另有一件意想不到的喜事。沈家老弟以前有个学徒小名瑞官和沈少年龄相近,在沈家做学徒的时候和沈少兄弟相称,常在一起玩耍。瑞官早年抛下妻室家小到台湾创业小有成就,如今他的公司业务遍及东亚各国。

6. 能不能找个女律师

“要是和这些警察的关系搞砸了,”黑大个接着说,“他们会打死你,相信我说的,我已经进来过好几次了!你进来过吗?”比利点点头说:“所以我不喜欢这儿,想离开。”

离监狱一个街区远的公共辩护律师办公室里响起了电话铃声。加里·施韦卡特正在办公室里。他今年33岁,个子很高,留着一口胡子,正要点燃烟斗。电话是雷蒙律师打来的。

“我刚从司法大厦打听来的消息,”雷蒙在电话里说,“警方昨天抓到了校园色狼,他们已经把他移送监狱了,要求的保释金是50万,你赶紧指派个人担任他的辩护律师。”“老兄,这儿没人,只有我一个人留守。”“但消息已经公布了,各大媒体记者很快就会赶来,我知道警方一定会对嫌疑犯施压。”

警方办理重大刑事案件,在拘捕犯人后往往会继续进行调查。如果是一般案件,施韦卡特组长会随机指派一名律师前往监狱。但这并非是一个普通案件,媒体对校园色狼的广泛报道给哥伦比亚市警察局造成了极大的压力。施韦卡特认为警方可能会对犯人逼供,因此,有必要加倍努力以保障其权利。

施韦卡特决定自己去一趟监狱,除了向犯人简要介绍自己外,还要警告他,除了自己的律师,不要与其他人谈话。

施韦卡特得到许可可进入监狱,正好看见两名狱警押着比利走出来,将犯人交给值勤狱警。施韦卡特上前要求与犯人私下谈谈。

“他们说我做了一些事,但我根本不知道,”比利抱怨道,“我不记得了,我只知道他们突然冲进来,而且……”“听着,我只是来介绍一下自己,”施韦卡特说,“这儿太吵了,不是讨论案情的地方,一两天之内我们会与你单独谈一谈。”“我确实不记得了,他们在我公寓里找到一些东西,还……”

“好了,不要再说了!当心隔墙有耳,他们带你上楼时要特别小心,警察的花招太多。不要和任何人谈话,包括其他犯人,他们有些人可能是卧底,总有些人等着出卖从别人嘴里打听来的消息。如果你想被公平审判,就立刻

把嘴闭上!”

比利使劲地摇着头,用手搓着脸,似乎很想谈论案情。然后,他喃喃地说道:“别让他们判我的罪,那样我会发疯的。”“我们会想办法,”施韦卡特说,“但我们不能在这儿谈论。”

“能不能找个女律师来办理我的案子?”“我们有女律师,我来安排一下。”施韦卡特看见狱警让比利脱下便服,换上了重刑犯穿的

蓝色狱服。看来这个案子很棘手。比利非常紧张,他并未否认警方指控的罪行,只是反复说自己不记得了。这倒是十分罕见。难道他假装精神错乱?施韦卡特想象得出媒体会如何报道这个案子。

走出监狱,施韦卡特买了份《哥伦比亚市快报》,看到报纸头版的大标题:“警方拘捕校园色狼嫌疑犯”。报道还提及了其中一位受害者。该受害者是两周前遭强奸的26岁大学研究生,警方要求她前去指证嫌疑犯。报纸的上方还登了一张附有姓名的照片:“威廉·米利根。”

施韦卡特回到办公室立即给其他报社打电话,要求它们不要再登嫌疑犯的照片,因为这可能会对将于下周一进行的嫌疑犯指证产生不良影响。然而,各报社都拒绝了他的请求。施韦卡特无奈地摸摸胡子,然后打电话告诉老婆今晚早点回家吃饭。

“嗨!”有人在办公室门口大叫,“你真像一只鼻子被卡在蜂窝里的熊。”他抬起头来,看到了朱迪的笑脸。“是吗?”他挂上电话,学着熊的样子咆哮着答道,“猜猜这次的委托人是谁?”朱迪整理了一下飘散的褐色长发,露出美丽的脸庞,但浅褐色的眼睛却闪烁着质疑的目光。他将报纸递给她,指着照片和报上的标题。他低沉的笑声在小办公室里回荡。“下周一就要进行嫌疑犯指证了。威廉·米利根要求派一名女律师,校园色狼的案子就交给你吧。”

10月31日星期一早晨9点45分,朱迪来到警察局指证室。比利被带进等候室,神色异常惊慌。

“我是公共辩护律师,”朱迪说道,“施韦卡特律师说你需要一位女辩护律师,他和我一起办理这个案子。现在你需要镇定下来,你看起来好像要崩溃了。”

二十四比利



【美】丹尼尔·凯斯